

证券代码：600598

证券简称：北大荒

公告编号：2020-021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263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及议案事项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晓丹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19年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三、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关于2020年度预算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六、关于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依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收入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22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

实际情况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